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2020—030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二十五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二十五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6日以发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了全体监事,会议于2020年5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5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全体监事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即将届满,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监事会研究,同意提名曾红华先生、姜高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就任时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务。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上述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二十五次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年5月9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曾红华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67年生,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曾任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第三建筑安装工程公司团委书记,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团委书记、改革办公室主任,中建三局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中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7年5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曾红华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姜高峰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80年生,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曾任中建三局一公司组织部科员,中建三局一公司郑州分公司办公室主任,中建商品混凝土天津公司办公室主任,中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中建西部建设北方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中建成都天府新区建设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中建西部建设新疆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现任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纪检审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姜高峰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2020—028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5月8日(星期五)下午15:30 。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8日的交易时间, 即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8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召开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二期丹霞山街666号6楼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志旗先生 。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建西部建设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11人,代表股份583,560,36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6.2279%。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5人,代表股份582,304,94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6.1285%。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1,255,42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995%。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9人,代表股份31,681,29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5097%。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83,555,46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4,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应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数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83,555,46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4,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应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数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83,555,46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4,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应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数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83,555,46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4,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应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数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83,555,46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4,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1,676,3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5%;反对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5%;弃权 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应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83,555,46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4,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1,676,3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5%;反对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5%;弃权 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应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数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业务总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83,555,46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4,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应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数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控股子公司提供"银行综合授信"担保总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83,555,46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4,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1,676,3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5%;反对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5%;弃权 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应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数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83,555,46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4,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应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向中建财务有限公司申请融资总额授信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1,676,39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5%;反对4,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1,676,3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5%;反对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5%;弃权 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551,879,070股)回避本议案表决。

表决结果:该议案应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8,256,92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32%;反对4,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8,256,92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32%;反对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8%;弃权 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合计持有 565,298,543股)回避本议案表决。

表决结果:该议案应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公司聘请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张云栋、薛玉婷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9日

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2020—029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第六届二十九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6日以专人及发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了全体董事,会议于2020年5月8日在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二期丹霞山街666号6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其中董事陶智、朱瑛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志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即将届满,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同意提名吴志旗先生、陶智先生、王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大明先生、张海霞女士、倪晓滨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就任时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务。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5月9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将分别进行表决,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0年5月26日(星期二)下午15:30在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二期丹霞山街666号6楼会议室召开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5月9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二十九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5月9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吴志旗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64年生,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新疆建筑施工总部经营部部长、副总经理,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3年4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20年1月起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吴志旗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陶智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67年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新疆邮电实业总公司可视图文公司经理,新疆公众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新疆电信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新疆公众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新疆电信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2001年10月起任公司董事。

陶智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王磊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71年生,研究生学历,工程师。曾任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任新疆天山筑友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17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

王磊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李大明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67年生,研究生学历,律师。曾任新疆地矿局第一区调大队助理工程师、团委书记,新疆地矿厅团委委员;现为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任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管委会副主任,2006年9月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兼任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5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大明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张海霞女士:中国国籍,汉族,1973年生,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建筑工程师、律师。曾任乌铁分局房地管理中心建筑工程师、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新疆长城油气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曾兼任新疆财经大学会计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新疆律师协会直属分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现为新疆银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兼任民盟新疆区委会青年委员会主任、民盟中央青年委员会委员。2006年5月取得独立董事资格,曾兼任新疆独山子天利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新疆德润经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海霞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倪晓滨先生:中国国籍, 1973年生,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评估师、税务师。曾任新新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新疆分所所长助理,现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新疆分所副所长。2003年11月取得独立董事资格,曾兼任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倪晓滨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2020—031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2020年5月8日,公司第六届二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5月26日(星期二)15:3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6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5月20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2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二期丹霞山街666号6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将就以下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选举吴志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选举陶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选举王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选举李大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选举张海霞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选举倪晓滨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01选举曾红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选举姜高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2020年5月9日披露的《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二十五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上述议案1、2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将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上述议案1、2、3表决采用累积投票制,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3人,独立董事3人,非职工代表监事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上述议案2所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1、2、3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01	选举吴志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陶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王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李大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张海霞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倪晓滨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曾红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姜高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

2020年5月25日(星期一)或之前办公时间(9:00—12:00, 13:30—17:30)

3.登记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汉州路989号中建大厦26楼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资料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10日前提交

3.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倩

电话:028-83332761

传真:028-83332761

邮编:610017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决议

2.公司第六届二十五次监事会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5月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02。

2.投票简称:西部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监事(如提案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 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5月2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审议事项的指示如下(如委托人没有做出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选举票数		
1.01	选举吴志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陶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王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选举票数		
2.01	选举李大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张海霞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倪晓滨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选举票数		
3.01	选举曾红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姜高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备注:①对于累积投票议案,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投票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3人,独立董事3人,非职工代表监事2人,实行分开投票。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分开使用,但所分配票数的总和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投票数,否则该票作废。

②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及照此格式的签名件均为有效。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969 证券简称:郴电国际 公告编号:2020-014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持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不触及要约收购,未导致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郴投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16.65%增加至 17.68%。

近日,公司收到第一大股东郴投集团的来函,告知公司其增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自2020年3月25日至2020年5月7日, 郴投集团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3,821,733股, 增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1.0328%, 增持均价为6.2312元/股, 累计增持金额为23,814,119.18元。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青年大道城投大厦二号栋11楼			
	权益变动时间	2020 年 5 月 7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增持股数(股)	增持比例(%)
	集中竞价	2020 年 3 月25 日至 2020 年 5 月 7 日	人民币普通股	3,821,733	1.0328
	合 计	/	/	3,821,733	1.0328
资金来源	本次增持股份所支付的资金总额为23,814,119.18 元,系郴投集团自有资金				

备注:

1、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披露《第一大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号:2020-002),截至上述公告披露日,郴投集团累计持有公司股份61,597,922 股,占公 司总股本的 16.65%。

2、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

3、本次权益变动增持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61,597,922	16.65	65,419,655	17.6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1,597,922	16.65	65,419,655	17.68

备注:

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 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其他情况说明

1、郴投集团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和增持计划完成之后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

2、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郴投集团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郴投集团将在后续期间继续履行增持计划。

特此公告。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0893 证券简称:航发动力 公告编号:2020-047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减持计划:截止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日(2019年11月8日),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工业集团)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52,122,3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21%,上述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航空工业集团因自身资金需要,拟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2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8日披露的《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及终止认购证券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

● 2020年5月8日,公司收到航空工业集团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截止公告日,航空工业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及大宗交易方式共减持公司股份28,122,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5%。减持完成后,航空工业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23,999,4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6%,仍属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航空工业集团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52,122,317	11.2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252,122,317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814,735	0.13%	航空工业集团下属企业
	合计	2,814,735	0.13%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航空工业集团	28,122,900	1.25%	2019/12/11 ~ 2020/5/8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20.02—26.36	652,912,018.13	已完成	223,999,417	9.96%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